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百分之二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（五）》等相关规定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就2020年1-4月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（合并口径）

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口径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,654.50亿元，借款余额人民币3,615.21亿元。截至2020年4月30日，公司借款余额人民币3,958.36亿元，累计新增人民币343.16亿元，累计新增借款占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0.74%，超过20%。

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（合并口径）

（一）银行贷款

截至2020年4月30日，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人民币27.57亿元，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1.67%，主要为短期借款增加。

（二）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

截至2020年4月30日，公司应付债券及应付短期融资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人民币257.05亿元，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15.54%，主要为应付短期融资款增加。

（三）委托贷款、融资租赁借款、小额贷款(不适用)

（四）其他借款

截至2020年4月30日，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加人民币58.54亿元，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3.54%，主要为回购规模增加。

三、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。公司财务状况稳健，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，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

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上述财务数据除2019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5月12日